

三明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永安管理部文件

三明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(永安管理部) 关于中止定点医疗机构医保服务协议的公示

根据《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国家医疗保障局 2 号令）、《三明市基本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》的相关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即日起下列两家医疗机构予以中止医保服务协议，现公示如下：

机构名称：永安仁德中医医院

地址：永安市燕江东路 369 号，永安市新天地 B 座解放北路 5 号店面及燕江东路一层 27 号店面及二层店面

类别：中止医保服务协议

解除原因：调查期间暂停医保服务协议

机构名称：永安市燕西街道新安社区卫生服务站

地址：永安市燕西街道东坡路 260 号

类别：中止医保服务协议

解除原因：调查期间暂停医保服务协议

中止医保服务协议期间，在以上两家医疗机构就医购药发生的费用医保基金不予支付。

联系电话：0598-8246493、0598-3635867

地址：三明市金叶大厦 4 楼、永安市燕江南路 1606 号

